

# 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第十三卷第三期

## 評論主題背景及撰稿重點說明

### 一、本期主題

學校輔導人力之現況與問題

### 二、截稿及發行日期

本刊第十三卷第三期將於 2024 年 3 月 1 日發行，截稿日為 2024 年 1 月 25 日。

### 三、本期評論主題及撰稿重點說明

校園是學生安心學習與穩定成長的園地，然而近年來校園越來越不平靜，學生輔導事務變得越來越繁複，從校長、導師、任課老師，到輔導教師及專任輔導人員等，各有不同的職責與任務，以共同協助學生能渡過學習生涯中的學業身心負擔、身心性向探索，以及人際關係衝突到同儕霸凌等複雜的身心傷害問題。因此，學校輔導人力的配置、任務安排與上下內外合作等生態關係，攸關各級學校能否滿足從課程教學到三級防治等的輔導任務。

《學生輔導法》（2014）第 10 條對於高中以下學校專任輔導教師員額編制定為國小每 24 班增置一人、國中每 15 班增置一人、高中每 12 班增置一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2023 年修訂公布「補助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置輔導教師實施要點」，其附件國中小「專任及兼任輔導教師逐年配置基準表」可以看到，國中小從 2012 年起 43 班以上學校和離島 24 班以上學校可設「專任」輔導教師一人，「兼任」教師則視學校大小，編制由一人到六人不等；預計到 2025 年，國中小視班級數設置「專任」輔導教師一到九人不等，兼任教師則降至 0 人。看得出輔導教師需要逐年才能補足專任師資，而這是有關學校輔導人力中輔導教師員額的政策。

《學生輔導法》（2014）第 7 條提到「學校校長、教師及專業輔導人員，均負學生輔導之責任。」可見得學校輔導工作，第一線面對所有學生的導師和任課老師在輔導上更有其敏覺面對學生的迫切需求，因而輔導人力也關涉到輔導的上下溝通、合作與協調等生態，是否能符合和承擔當前個別化的學生身心、家庭和學習狀況等各種需求，輔導教師人力充足和能適切發揮功用則是其重要的基礎之一。

本期臺灣教育評論月刊的主題為「學校輔導人力之現況與問題」，學校包括國小、國中、高中到大學院校等各級學校，探討與評論的問題可以包括：各級學

校輔導人力設置與分工的現況與問題、各級和城鄉地區校園實務上的輔導人力需求與缺口、中小學輔導教師與專業輔導人員分工的狀況探究、各級學校對專/兼輔導人力的專業發展與角色期待、各級學校輔導人力與學校整體生態系統合作之現況與困境突破，以及對於《學生輔導法》和相關法規在學校輔導人力方面修訂的務實期待等。

歡迎教育和輔導界關心「學校輔導人力之現況與問題」的專家、學者、現場實務工作者及利害關係人士來稿評論此一議題，跨域共同來為這個攸關學生身心成長的學校輔導人力問題，提出多元的建言。

第十三卷第三期 輪值主編

方志華

臺北市立大學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教授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理事長

葉興華

臺北市立大學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教授

臺灣教育評論學會秘書長